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相应的变更和调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上述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独列示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科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单独列示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科目；

2、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新增“专项储备”项目，反映高危行业企业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根据“专项储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

3、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能够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 1、三星医疗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三星医疗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